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陈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《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月10日

●报备文件：

1.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